

## 釋 義

在本售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Bauhaus Holdings」	指	Bauhaus Holdings Limited，一九九六年十月十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Bauhaus Investments」	指	Bauhaus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包浩斯(中國)」	指	汕頭市包浩斯服飾製品有限公司，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包豪氏(台灣)」	指	包豪氏企業有限公司，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在台灣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於其正常辦公時間內開門營業之日(星期六除外)
「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按本售股章程附錄六「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其中部份進賬撥充資本而發行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經營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之綜合及修訂本)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指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EAIT」	指	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處女群島之持牌受託人，並擔任 The Wong & Tong Family Trust 之受託人
「創辦人」	指	本公司主席黃銳林先生及／或執行董事唐書文女士

## 釋 義

「Great Elite」	指	Great Elite Corporation，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執行董事唐書文女士全資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為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期間，則指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
「香港特區政府」	指	香港政府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uge Treasure」	指	Huge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本由黃銳林先生及唐書文女士等額擁有，並擔任 The Wong & Tong Unit Trust 之受託人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關連之人士或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新鴻基投資服務及金英，為售股建議之聯席牽頭經辦人
「Kai Yip (HK)」	指	Kai Yip Manufactory Limited，一九九六年十月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
「Kai Yip (PRC)」	指	汕頭市達揚皮塑製品有限公司，一九九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ai Yip 集團」	指	Kai Yip (HK) 及其附屬公司
「Ken Union」	指	Ken Union Limited，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一附屬公司之董事陳志強先生及其配偶何建貞女士等額擁有
「金英」	指	金英証券(香港)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提供第1類(證券買賣)及第4類(提供有關證券之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聯席牽頭經辦人之一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即本售股章程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 釋 義

「發行新股」	指	本公司根據售股建議按發售價發行新股份以供認購
「新股份」	指	根據售股建議按發售價初步提呈之91,000,000股新股份
「發售價」	指	發售股份之港元認購價，每股不超過1.25港元而預期不會低於1.0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證監會徵收之投資者賠償徵費），該價格將由本公司與新鴻基投資服務（代表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於定價時間或之前協定
「發售股份」	指	公開發售股份及配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簽署包銷協議授予新鴻基投資服務（代表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之期權，據此新鴻基投資服務可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最多13,650,000股額外新股份純以補足配售項下之任何超額分配
「配售」	指	按本售股章程所述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發售價向選定專業、機構及私人投資者有條件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股份」	指	根據配售初步發售以供認購之81,900,000股新股份，或會按本售股章程「售股建議之安排」一節所述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配售包銷商」	指	新鴻基投資服務、金英、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軟庫金滙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台証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或「我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售股章程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定價協議」	指	本公司與新鴻基投資服務（代表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將於定價時間或之前訂立之協議，以記錄及釐定發售價
「定價時間」	指	就售股建議釐定發售價之時間，預期將為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或之前，且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九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
「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根據本售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列之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發售價提呈公開發售股份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以換取現金，股款須於申請時繳足

## 釋 義

「公開發售股份」	指	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之9,100,000股新股份，或會按本售股章程「售股建議之安排」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包銷商」	指	新鴻基投資服務、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租務公司」	指	29間均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 Bauhaus Global Limited、Bauhaus Distributions Limited、Bauhaus Success Limited、Bauhaus Capital Limited、Bauhaus Concept Limited、Bauhaus Hong Kong Limited、Bauhaus Asia-Pacific Limited、Bauhaus Investment Limited、Bauhaus Classic Limited、Bauhaus Fashions Limited、Bauhaus Dynamic Limited、Bauhaus Marketing Limited、Bauhaus Enterprises Limited、Bauhaus Discovery Limited、Bauhaus Creation Limited、Bauhaus Foundation Limited、Bauhaus Sino Limited、Bauhaus Group Limited、Bauhaus Corporation Limited、Bauhaus Asia Limited、Bauhaus Supermax Limited、Bauhaus Collections Limited、Bauhaus Pacific Limited、Bauhaus Worldwide Limited、Bauhaus Deluxe Limited、Bauhaus Shop Limited、Bauhaus Limited、George Limited 及 Longview Development Limited
「重組」	指	按本售股章程附錄六「企業重組」一段所述，本集團為籌備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之公司重組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事務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售股建議」	指	公開發售及配售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括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新鴻基投資服務」	指	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提供第1類(證券買賣)及第4類(提供有關證券之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聯席牽頭經辦人之一
「借股協議」	指	協議定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新鴻基投資服務(代表推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可向 Huge Treasure 借最多13,650,000股股份以補足配售下的超額配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釋 義

「新鴻基」或「保薦人」	指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所指第1類(證券買賣)、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視作持牌法團，乃本公司售股建議方面之財務顧問
「The Wong & Tong Family Trust」	指	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在處女群島成立之全權信託，乃黃銳林先生及唐書文女士為彼等之後人而設立之全權信託
「The Wong & Tong Unit Trust」	指	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在處女群島成立之單位信託，其所有單位由 The Wong & Tong Family Trust 持有
「Tough Jeans」	指	Tough Jeans Limited，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前稱 Cop Garment Trading Limited)，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Tough Jeans (BVI)」	指	Tough Jeans (BVI) Limited，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Tough Jeans (PRC)」	指	Tough Jeans (PRC) Limited，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包銷商」	指	公開發售包銷商及配售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定義見本售股章程)及包銷商等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就售股建議訂立之有條件包銷及配售協議，詳情概括於本售股章程「包銷」一節
「Wonder View」	指	Wonder View Limited，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本公司主席黃銳林先生全資擁有
「世貿組織」	指	世界貿易組織
「英國」	指	聯合王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新台幣」	指	台灣法定貨幣新台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平方呎」及「平方米」	分別指	平方呎及平方米
「%」	指	百分比

除本售股章程另有指明外，為方便闡述，人民幣及美元金額已按下列匯率換算為港元：

1.00港元=人民幣1.06元

7.8港元=1美元

並不表示港元、人民幣或美元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為方便參考，在中國成立之公司或機構之名稱在本售股章程英文版同時以中英文列出。